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【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】
116 年開班預定時間表

單元別：建築大樓施工實務

開課日	上課日期	期別/班別	上課方式	報名截止日
02/14	02月14日~03月14日 每週六、日 09：00~16：00 午休1時 備註：02/27(六)、02/28(日)二二八連假休息 03/06停課	ZR11601期 假日班	實體	116/01/15 (五)
04/07	04月07日~05月10日 每週一、三、五 平日18：30~21：30 備註：04/30(五)勞動節連假休息 04/12(一)、04/19(一)停課	ZR11602期 平日夜間班	視訊	116/03/05 (五)
06/07	06月07日~07月05日 每週一、三、五 平日18：30~21：30 備註：6/09(三)端午節休息	ZR11603期 平日夜間班	實體	116/05/07 (五)
08/14	08月14日~08月29日 每週六、日 09：00~16：00 午休1時	ZR11604期 假日班	視訊	116/07/14 (三)
10/04	10月04日~11月03日 每週一、三、五 平日18：30~21：30 備註：10/11(一)國慶連假休息 10/25(一)光復節連假休息	ZR11605期 平日夜間班	實體	116/09/03 (五)
12/01	12月01日~12月29日 每週一、三、五 平日18：30~21：30 備註：12/24(五)行憲連假休息	ZR11606期 平日夜間班	視訊	116/11/01 (一)

註：

1. 以上上課日期係暫定，將以老師最後授課時間為準。
2. 註冊繳費及正式上課日期，待報名人數達開課人數時將另行通知。
3. 公會保留調整開課日期之權利。

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https://reurl.cc/E42zEk

Email：kpcea2@gmail.com

註：1.如由公司團體報名包班者，可自行選擇授課日期及時間，不受以上限制。

2.以上上課日期係暫定，將以老師最後授課時間為準。

i. 若班期人數趨近額滿，為公平起見，排序以本公會收到合格件之先後順序為主，恕不接受電話預留。

ii. 本公會將分階段以mail寄發繳費通知，如未能如期處理前開事宜，將釋出名額開放遞補，繳交文件若資料不齊全、不符合規定、拒不配合行政流程者，視同放棄報名，本公會有權不予受理，亦不退回。

……

※ 107 年 9 月起工程會加強審查學員報名證件照，**照片需同身分證規格**(4.5 公分 X3.5公分，約 2 吋)白底正面脫帽彩色光面，**臉部應佔據整張照片面積的 70~80%**，且不得有陰影、戴眼鏡者鏡片不得反光，且勿與身分證、初訓證書同款，敦請學員配合， 謝謝。

【證件照範例】

請參考以下圖片，備妥符合規定之照片

需特別注意**勿**與「身分證、結業證書」同款

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116年度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」招生簡章

一、課程宗旨：

本班係屬於工程從業人員品質管理教育訓練，灌輸工程人員品質管理系統之新知，以提升工程品質管理之觀念，建立工程品質管理系統、預防工程缺失之發生及提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。

二、主管機關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三、代訓機構：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
四、課程規劃與師資：課程內容及時數如附表，總時數為36小時。

五、本年度預計開設班別與日期：詳開班預定時間表

備註：請先備妥相關資料郵寄或mail至本公會資格審查合格再通知繳費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請填妥簡章內之報名表，於即日起接受報名。報名表可影印重覆使用。經主辦單位審查合格後，寄發錄取註冊通知。

通訊地址：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（高雄市中華一路 203 號 3 樓）

聯絡人：莊小姐/劉小姐　電話：(07) 552-0279　傳真：(07) 553-2146

七、上課地點：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203號7樓(訓練中心)

八、報名資格：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

（一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「公共工程品管工程師班」結業證書者。

（二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」結業證書者。

九、費用：

於註冊時繳交。其中含教材書籍費、講師費、庶務物品…等項目。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前 18 日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參訓費用之七成。受訓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而退訓者，退還所繳訓練費用之半數；受訓逾全期三分之一而退訓者，不退費。

優惠方案：

定價		於本公會品管班結業者	舊生/友會技師/公會會員介紹	3 人團報	5 人團報/本公會會員本人
實體班	9,000元	8,600元			8,300元
視訊班	8,000元	7,600元			7,300元
舊生的定義：即曾來公會受訓過，產投班、自辦班或客製化課程皆為舊生。					

註：前述規定係適用於學員主動申請退訓情形，如因違反主管機關規定之出勤標準而遭退訓者，則不得申請退費。

十、結訓成績考核：

缺課總時數不得超過六小時，出勤考核總成績為一百分，缺課一小時扣五分，及格分數為七十分以上。

(一)出勤考核：上課期間由代訓機構駐班人員確實查核，點名單並由上課講師及駐班人員簽名。

1. 每小時點名一次，並在點名單上作成紀錄。
2. 上課後遲到、早退二十分鐘以內者，累計三次視為缺課一小時。
3. 上課後遲到、早退二十分鐘以上者，視為缺課一小時。
4. 缺課一小時扣五分。
5. 公布欄應公布學員缺席時數統計表。
6. 上課時學員應將通訊器材關閉或設定為靜音，若發出聲響，經制止後再發出聲響者，每次視同遲到（二十分鐘以內）一次。
7. 採視訊方式上課時，學員應於固定場所上線上課，不得有搭乘交通運輸工具或其他非關上課之情事，如發現有違反正常上課之情形者，該節次視為缺課一小時。

學員受訓期間缺課總時數（含遲到、早退、曠課及請假時數）不得超過 6 小時

十一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核發結業證書：

(一)缺曠課總時數超過 6 小時以上（含請假）。

(二)冒名頂替上課。

(三)受訓資格不符規定且證明文件不實。

十二、已核發回訓證書，經查獲違反相關規定者，主管機關得撤銷其回訓證書。

十三、報名手續及應備資料：

紙本報名（郵寄或親送）

1. **報名表及個人聲明書**：填寫完整並簽名。
2. **2吋照片4張**：最近2個月內拍攝，1張貼於報名表，其餘3張背面註明姓名及身分證字號，以迴紋針固定。※請勿讓筆墨沾染照片。
3. **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各2份**：1份黏貼、1份夾附，影本須清晰並於正、反面空白處簽名。
4. **品管班結業證書影本2份**：A4尺寸，內容清晰，並於正面空白處簽名。
5. 個人聲明書。

E-mail報名

僅須提供以下電子檔：

1. 報名表
2. 2吋證件照片
3. 品管班結業證書
4. 個人聲明書

報名資料可採郵寄、親送或E-mail方式提交，**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**。
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　課程時數表

單元	課程名稱	時數
建築大樓施工實務	政府採購全生命週期概論 最新政策與法規	2
	混凝土技術	11
	鋼結構建築物	12
	模板、混凝土、施工架及連續壁	11
	小計	36

附件一

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 報名表 編號：

姓　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 月 日	照片黏貼處 背面中央位置 請書寫姓名
身分證字號				公司電話: 住宅電話:			
E-MAIL		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傳真電話: 行動電話:			
畢業學校： 科系(所)：				現職公司： 職　稱：			
品管結業證書字號				品管結業證書期別			
回訓紀錄(**未上過回訓免填**)		期別		證書編號			
單元課程名稱	建築大樓施工實務班	期別：□ZR11601假日-實體 □ZR11602平日-視訊 □ZR11603平日-實體 □ZR11604假日-視訊 □ZR11605平日-實體 □ZR11606平日-視訊					
本班受訓班別	■土建班 □機電班						

符合之受訓資格(請擇一勾選)
□ 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「公共工程品管工程師班」結業證書者。
□ 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」結業證書者。

繳驗證件
□兩吋彩色大頭照4張 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2份（空白處簽名） □品管結業證書影本2份（正面空白處簽名） □個人資料聲明書（親簽） □其它____(*以上證件請攜帶正本查驗)

身分證影本(請浮貼及注意影印品質)	
身分證影本正面(空白處簽名)	身分證影本反面(空白處簽名)

報名者 （親簽）		1. 本人保證所附證件與正本相符，如有偽造、假造、塗改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且一經查明，取消本課程資格認定，並不要求任何退費。 2. 報名資料將造冊送工程會及登錄於網站以便課後核發證書，背景資料提供講師調整授課方式、內容及本公會通知學員相關訊息用途。 **3. 本人已詳閱簡章及報名表所有內容並了解其內容無誤，本人並同意 貴公會於前述範圍內使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。**

審核結果	通過		不通過		執行長簽章		

附件二

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回訓班報名表

本文件意指「品管班證書」不是「回訓班證書」

A4 尺寸，不用黏貼

影印後文字及照片都要清晰

請於名字旁空白處簽名以利審查

避免簽在證書框線之外

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

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聲明

您好：

感謝您的熱誠參與，加入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(下稱「本公會」)學員行列，本公會為有效執行課程班務，而保有您的個人資料。而有關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，皆以尊重個人權益為基礎，並以誠實信用方式及以下原則為之。

我們蒐集您的個人資料目的於課程班務業務之執行，辦理學員保險業務、報名、證書製作、學習分析、滿意度調查分析、新課程訊息通知等相關作業。以及辦理本公會之內部稽核業務行為皆屬之(下稱「蒐集目的」)。

我們僅會蒐集為上述行為而必要之個人資料，該資料會在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，及依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；您的個人資料僅會以電子檔案或紙本形式，分別存放於本公會資料庫，或各該執行業務部門，其中紙本形式之個人資料，則於轉成電子資料檔後定期銷毀。

我們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基於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您可以透過書面行使下述的權利，除基於符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，我們不會拒絕您下列要求:

（一）查詢或請求閱覽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（二）請求製給本人之個人資料複製本。
（三）請求補充或更正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（四）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（五）請求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我們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，基於健全本公會相關業務之執行，將無法提供您本公會系列優惠的服務，與您在本公會所參與之完整終身學習記錄。

＊如有任何建議或疑問，請洽本會(07)552-0279劉小姐/莊小姐。

＊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上開告知事項。

姓名：　　（親簽）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（礙於個資法，敬請簽署本聲明，以利參訓結案報備及班務各項作業處理）